

張文穆先生著

尚書今古文  
為目表評釋

受業

蕭質彬集趙碑字敬題



尙書今古文篇目表評釋

中華民國三十七年十一月三十日初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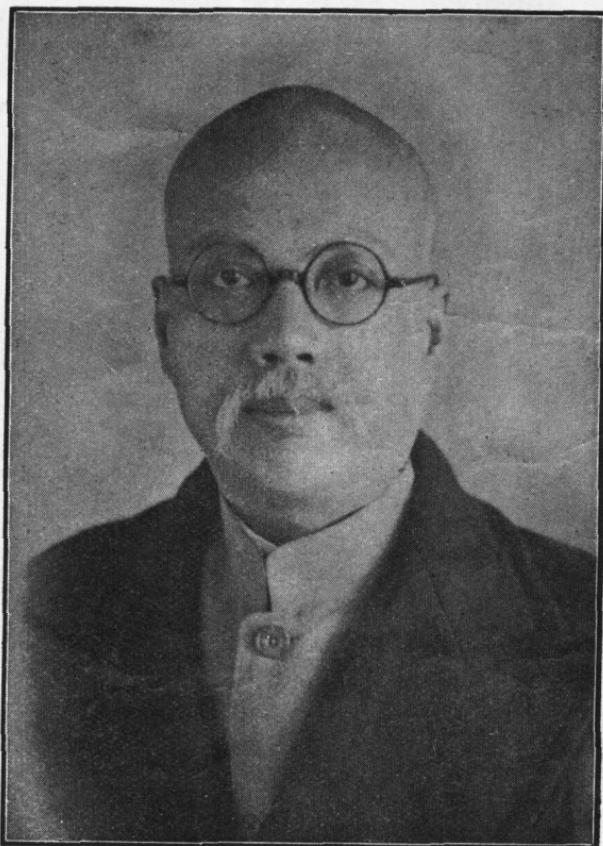
尙書今古文篇目表評釋 | 全一冊

非賣品  
版權有所

著作者 西京張文穆

校對者

渭南曹士英



張文穆先生近影

# 尙書今古文篇目表評釋

## 特記

本書與周易象辭學之透視與批判係姊妹篇、一為語體、一係文言、均寫於九年前、日寇侵佔華北、僕蒙難臥病時。爾時、僕以雅主抗日、為敵偽所深忌！生命且不保、遑言印書！勝利後、滿望步入建設之途、稍得甦息！孰意如水益深、如火益熱、生活幾於不能維持、則拙稿付梓、更談不列矣！緣是、廢擱日久、遲遲至今。

本年秋末、及門蕭君質彬、曹君士英、王君秉綸、張君毓琦見而好之！於是、提倡號召、集資代刊、不數日而遽成。先印千部、分贈友好、藉以就正。而蕭君質彬等之熱誠好義、殊足尙已！至本書初稿記錄者、則小兒慕渠也、此次交涉廉價印刷者、則同鄉羅君宜禮也、獨任讎校、昕夕無間者、則曹君士英也。再本書初稿改正後、分任繕寫之勞者、則門人梁君鴻慶、趙君曉初、孫君占通、及徐女士志鵬、林女士賦田、馬女士志珍、孫女士豐琪、李女士佳芹也。均應叙明、用誌謝忱！

惟是、印刷所器材缺乏、字亦不全。以故、行多歪斜、字復參差、加以標點符號之譌訛爲尤多。限於事實、無可奈何！只有俟諸異日再版時、重加釐正、用副讀者殷望！

特記

## 特記

二

昔蒲松齡於清初滿族人主中原時、志有所鬱結、不得已、乃撰聊齋志異一書。借鬼狐以發其憤悶不平之氣、而隱寓行已有耻、愛國保種之大義。書成、遂創爲『無月無燈、夜自明之說。』至今其書赫然在人耳目、有諸內、必形諸外、信不誣也。今僕此書、除薦君質彬等敘述此次印書緣起一文例應登載外、概未敢再請世俗所謂名流或學者、題辭作序。區區微忱、竊有取於蒲氏夜自明之意、故不願假重言以爲害書光寵也！雖然、此可與知者道、辭與俗人言也！世有解人、或不以僕爲狂悖也！

民國廿七年、十一月、廿六日、編者識

# 尙書今古文篇目表評釋

## 自序

經學之有今古文、由來尙矣。蓋今文立於西京、而古文則盛於東都。其紛紜交錯、固不易理、而穿鑿附會、更爲離奇。此學者所以每興歧略、亡羊之嘆、而輒視爲濃烟迷霧、重障難究者也。易、詩、禮、春秋雖有今古文之分、然尙無眞僞之別。一此不過大概言之、實則諸經中均有可疑部分、而尤以周官、逸禮爲甚！尙書於今古文之外、復有所謂眞僞焉。不特是也、僞古之中、又有僞焉。欲以之稽古考文、信今俾後、不亦難哉！

一然尙書爲吾國最古之典籍、欲治國朝而考鏡三代文化者、又烏可略而不論！惟是、何謂今文？何謂古文？與夫何者爲眞、何者爲僞？此豈涉嘗輒止、不加深考者、所能窮其源流、辨其分野哉！

歷代注者雖多、然猶未免得此失彼、多留餘疑。不佞近以國難、避地津門、原擬糾合同志、藉圖恢復。嗣以抗日陣營、同床異夢、憤激之餘、嘔血成疾。遵醫囑、須長期靜養、方能痊愈。不得已、乃化名暫隱津市舊居和界。惟不佞生來一點血性、嘗環境與病魔所能變易！是以雖在病中、每念及文山正氣歌：在秦張良椎、在漢蘇武節之句、未嘗不髮指目裂、思圖報稱！徒以頑

## 自序

疾作祟、草可如何！因師吾鄉李二曲先生居聖堂故事、閉門絕交、足不出戶、從消極方面、實行不合作、不受協主義、用保人格、張我正氣。並本王船山先生六經責我開生面之意、編撰復興三書。——大丈夫、中國魂、中國必勝論。——冀從思想方面、植基下種、豫作後圖。復以其間、發歷陳冊、取童時所讀尚書、重加溫尋。耽味日久、若有所會。是以不捨曠昧、續集異聞、爰於今夏、——暑假期中一夕授小兒烹湏逐日筆記、列爲七表、略加評釋。使異義者各歸其類、不相雜廟。於以減省讀者工力、庶幾開卷瞭然、不致茫無頭緒。雖於尚書大義無甚發明、而於喚起民族意識、與判別真僞、則三致意焉！

夫敬據之學、久而愈明、惟而愈密。不佞非敢自謂於尚書獨有所得、一無牴牾。抑聊以便兒輩檢閱、使略知吾先民拓土開國之豐功偉烈、藉以培植其愛護祖國之熱情、與驅除倭奴、還我河山之決心。且取與辨僞求眞者、備揚榷討論之資云爾。若夫殫見洽聞之士、固無需乎此也。如白：『藏諸名山、傳之其人。』則吾豈敢！

批改既竣、因顏之曰：『尚書今古文篇目表譯釋。』倘亦研究尚書者所不棄歟、惟是、處境惡劣、緹騎四出、既乏恬靜愉快之心情、復豈參考檢討之資料。但憑個人記憶所及、信口講述、以故措漏紕繆之處甚多。加以小兒筆錄、不克盡達愚意、而不佞又以久病、精神羸短、憚用腦力、緣是、故未能刪其雑雜、以轉簡淨、正其疑惑、以臻信達。所望將伯助予、匡其不逮而已！

中華民國二十九年、七月、六日、張文穆識於津寓明夷樓

# 尙書今古文篇目表評釋

## 編輯之旨趣與方法

本書各表、一除附表外、均係本諸命正燮《尙書篇目七篇說》、略加修訂而成。其各表篇目時期之劃分、表格之制定、以及附注之增加、皆出自編者之手、初非命氏原文所固有也。余所以於開卷之先、首作此項報告者、蓋一不欲掠人之美、一不欲亂我之真、故特一言之。至各表評釋、則不主一家、惟求允當、務期不悖實事求是之旨。其或先儒所無、開下己意、爲之分疏者、亦必一任客觀、使書自證。決不敢參加絲毫感情、或個人成見、令書就我、強作解人也。

茲當鄭重聲明者、厥有二端：

- 一、不願捕風捉影、洗垢求痕。
- 二、不願迷信傳說、妄爲附和。此則區區之意、敢以告之讀者！

夫吹索鳴異、自矜創獲者流、本無屢知灼見、徒爲博取一己之浮名、遂不惜架空立說、想入非非。自欺欺人、何足徵信乎！因思讀書而好新奇、何所不至！如謂：「禹爲蟲名、並無其人。」與「張儀往來秦楚諸國、遂僞造禹貢之說。」非不新奇動人、偷取時譽。如實論之、牽強附會、有似汽泡、既虛且妄、失之鑿矣。

而生今反古者流、又以爲：「凡書皆真、凡古皆好！」牽詩書爲天經地義、不容置喙！否則

(6)

、卽以離經叛道之罪加之！似此頑固不通、則又未免失之愚矣。

然則、欲免二弊、若何而可？曰：「鑄空衡平、不將不迎、因物付物、毋意毋必、旣徵諸古籍、證之金石、復佐以地下新發現之材料、然後重譏諸專家、質之當代碩彦。而又必慎思明辨、缺所不知、以俟來哲。」審如是、庶不至信所不當信、疑所不當疑矣。本此旨趣、制成斯表、略加詳釋、穿鑿拘泥之弊、其或免夫！

惟是、尙書素號難讀、詰屈聱牙、早有定評。加以眞僞雜糅、今古莫辨、董而理之、談何容易！此窮經者、所以多束之高閣、而絕少過而問焉者也。顧吾人上承三代文化、研究歷史沿革、又烏能僅以其晦澀難解、遂截去歷史進程上較前之一段、而竟置諸不聞不問乎！果爾、是何異於因噎而廢食、微羹而吹菴、其不合理、又奚俟論！故吾人今日研究尙書、如欲突破阻礙理解尙書之兩重——文障、理障——要緊、以期徹底瞭解尙書之內容、而不致受其欺騙。自應先辨别何者爲真、何者爲僞，與其所以真者何在、其所以僞者又何在？何者可認爲實錄、宜加肯定。何者應予排斥、而悉其爲後人附益。何者當視同神話、而須詳攷其時世。何者不可盡信、而知其係作者之舞文弄墨、形容過度。何者須察其別有用意、故爲奇誦、以寄當時不知之慨。凡此種種、務以客觀之態度、運用科學之方法、精研細勘、總期獲得當日之真相、與事件之原委。俾尙書各篇所述之史實、藉此得以大白於世、而不致以簡轟帛裂、分拆顛倒之故、與神話傳說、同歸於盡。或名存實亡、被假借而另有所圖者、曲解附會、繆其原、有之面貌、而發生各種之誤會與流弊。此則吾人

今日研究尙書應具之態度、與應負之使命、亦即本書編輯之惟一職志也。

本書名目上雖係七表、而實質上不過三表而已。何以言之？本書第二表—漢志今文經二十九卷目表—所列各篇、除大誓後出外、餘皆傳自伏生。而大誓今又散佚、是第二表與伏生之篇第十一書第一表—夫誓稍異也。第六爲馬鄭書四十六卷、而馬鄭均係紹述孔氏古文者、衣鉢相傳、篇目既同、詮解當無大異。是第六表又與第三表—漢志古文經四十六卷、卷目表一名異而實同也。其四五兩表、有名無實、列表與否、本無足輕重。然余猶爲之各列一表、並加評釋者、意在使讀者知尙書演進史上、確曾有此兩種公案。故其事雖不足置信、而仍錄之以備攷。決不肯以其係僞造或失傳、而遂蔑視以爲全無此事也。至第七表爲晦本僞書、實僞縣殊、自不容與今古文相提並論。豈得闡入正經、妄廁信史之列、以惑世而誣民乎！此余所以不得不另爲區處、獨立一表也。然則、尙書之在今日、得傳佈於譽字者、今古文經、與僞書三者而已。故曰：一名目上雖係七表、而實質上不過三表而已。」

抑余又有言者、孔氏古文與伏生今文所異者、增多之十六篇耳。然揆其大體、實則無二。當馬鄭時古文增多之篇、即已失傳。故馬鄭注書時、僅載其目而名之曰逸書。且對逸書各篇、一無說明。是逸書在馬鄭時、確已以絕無師說而失傳也。其曰古文云者、不過以字體訓詁、不侔於歐陽夏侯爲爾。實則古文所異在字、安國雖讀以今文、更無說也。若然、是尙書今古文經初非真有若何歧異也。吾人爲化繁就簡計、自不妨并歸一類、而別其小異。其晦本僞書既屬贗品、理當屏

### 編輯之旨趣與方法

諸四夷、絕弗與通！其不得強爲合併者、僞跡昭彰、勢難蒙混。由是言之、是目前實質上現存者、亦止伏生之今文二十八篇、與梅氏之二十五篇僞書耳。故吾人今日所得研究者、止此真僞二本而已。余之評釋各表、亦以斯爲輕重焉。始於一七兩表、則不厭求詳、反覆伸說。其餘各表、一視有無需要、而爲之增減。此又余評釋各表分量輕重、文字多寡之所以不盡相同、而因事制宜者也。

本書評釋之法：一以有無疑義爲主。非如普通注尚書者之逐篇、逐句、逐字、一一加以注釋也。故有數篇而不加一解者、亦有一篇而一解、再解、以至數解者、全視有無需要而斷、初非任情多寡、別有好惡於其間也。其明白易曉、無待解釋者、則略之、所謂：「不添蛇足也。」其有疑待解、而曾經他人辨明者、則亦略之、所謂：「先我而有者、則遂削之也。」其雖有疑義、而證據不足、莫由審訂者、則姑懸之以待證、所謂：「無徵不信、不以空言說書也。」其以訛解失次致誤、而不可復攷者、則只有存疑之一法、所謂：「不求甚解、疑以傳疑也。」其疑義雖經解釋、而仍不免於謬誤、或雖無謬誤、而厥旨未暢者、則爲之糾其謬、而補其缺、所謂：「嘗仁不讓、弗明弗措也。」其有兩說皆可通、而不能一時遽定其是非者、則並存之以俟攷、所謂：「不肆胸臆、率爾輒斷也。」其或所言間有可取、而立據殊不足以成其說者、則亦聊著其說於篇、以資參攷、所謂：「廣異聞、備節取也。」凡此所述、均係本書評釋各表所採之方法、亦即本書編輯之體例也。

至附表之增、雖云辨析文字、無關大義。然同一篇目而用字各別、或音同字異、或音義並殊、或一名而有三五種形貌迥異之字、諸如此類、若不加解釋、則初學何述焉！此本以需要而增、自不得輕視以爲駢枝也！楊子曰：「大道以多歧亡羊。」意或在斯！然則、附表之設、庸可已乎？

以上所論、乃本書編輯之旨趣、與評釋各表所採之方法。故特於開宗明義、揭櫈而公佈之、所以便讀者之觀覽、冀通人之糾謬也。讀者誠明乎此、則於本書之體系與內容、思過半矣。

雖然、編者學殖荒落、倉促成書、心有餘而力不足、以故拙漏之處、迂謬之說、往往而有。茲以國難厄於津沽、無法修正、姑置之、聊作初稿。容俟它日倭寇降服、當更改作、用補缺誤。尙希海內宏達、賜之芟正、示以未知、以便改編時增訂、尤所歡迎！

編輯之旨趣與方法

孔子遺訓

子曰：「由，誨女知之乎！  
知之爲知之，不知爲不知，  
是知也！」

# 尚書今古文篇目表評釋

## 關於本書所用之標點符號及其起用泰它兩字之說明

本編爲便於讀者閱覽起見、一律加以部頒之新式標點符號。惟以適應新事態、其使用不盡合於部頒之各種規定。其同於部頒之規定者、世所共悉、無煩贅述。至其相異之點、自不得不予以說明。又如：屏漆他而用泰它、亦自有其故、非立異也。茲將以上兩項、分別說明於左：

甲關於本書所用之標點符號者：

一、本編所有短讀、長讀、以及分句、標用、號——舊式讀號——標明。而不用、號與；號——新式讀號與分號——者、意在化繁爲簡、使讀者易解、易記！易曰：「易則易知、簡則易從。」此之謂也。

二、肯定句既無疑義、自應採用。號——句號——標明。惟其中偶因有憑臆推測而得、未便質言、且有須俟致待證者。文雖肯定、而意實游移、吾人對於此類文句、既不能採用句號、又不便徑用疑問號、故特用？號以爲標識。意在適應新事態、故不得不略加變通、以求切合。易曰：「窮則變、變則通。」此之謂也。

三、加——號於文中、本定有三種用法：（1）表轉折之意、（2）表總結上文之意、（3）

關於本書所用之標點符號及其起用泰它兩字之說明

關於本書所用之標點符號及其起用泰它兩字之說明

二

表夾注之字句。本編文中所有一號、概作夾注字句之用。雖使用之法、未悖於部頒之規定。然用途既多、若不豫為解釋、自易發生誤會、似亦大有提出說明之必要也。

乙關於本書起用泰它兩字者。

一、漆本水名、一源出陝西同官縣、西南流至耀縣、合沮水爲石州河、東南入渭。——泰乃木名、——皮內有黏汁、可爲膠。——兩字各有所指、意義迥別、原不相混。今世概用漆字、而泰廢矣。吾人今日姑沿俗例、專用漆字、夫爲不可。顧本編所以屏漆用泰者、豈亦有意於復古歟？曰：非敢然也！蓋緣本編各表、——除附表外——均係就正變尚書篇目七篇說、略加修訂而成。俞氏廉表中之錯誤者、自應予以釐正。其未誤者、又豈容妄加改竄！

復案：俞氏第五表漆書、原作本書。核與說文相符、本屬泰之正字。筆畫又簡、極合於力簡效速之旨。總此二因、故本編一仍舊貫、沿而未改、此所以屏漆而用泰也。

二、它本虫名、即今之蛇字。上古艸居蟲它、故相問：「無它乎？」案無它、猶今云：「無恙也。」今人所謂無他、即無它之引申義。近日坊刻新書、多用他、她兩字、代表第三人稱代名詞中之陰陽兩性。更制牠字、代表指說動物之牠。並起用久已廢棄之它字、以代表指說人類、及動物以外一切事物之它。——不分性別——本編爲增加文字力量、使讀者易於識別起見、故亦起用它字。總之、本編用字、或由簡趨繁、或化繁爲簡、一以客觀之需要而定。皆出於事實之不容已、非編者好用奇字、以衒博雅、有意竊比於揚雄也！

# 尙書今古文篇目表評釋

## 目 次

編者近影

特 記

自 序

編輯之旨趣與方法

第一伏生今文二十八篇篇目表

一總論伏生今文二十八篇之年代與內容

二關於伏生今文二十八篇真僞之檢討

1 漢以後學者對尙書之迷信

2 近人之指責與輕蔑

3 尚書在吾國歷史上之真正價值與影響

三堯典皋陶謨兩篇之時代性

目 次